

昆明市五华区道路桥梁管理处文件^A

五道桥管字〔2017〕66号

关于对区政协黄吉明委员提出的 《关于改善翠湖周围人行道不美观现象的建议》 的答复

尊敬的黄吉明委员：

您在政协昆明市五华区第九届一次会议闭会期间提出的《关于改善翠湖周围人行道不美观现象的建议》交由我处办理。针对您提出的在翠湖北路行人盲道缺位部分的窨井盖上粘塑料贴片，既粘不牢固，又影响人行道美观，所粘之处，不是翘起来，就是被行人无意中踢走等问题。我处高度重视，认真开展研究办理工作，现将研究办理及有关工作情况答复如下：

5月27日我处按照区委、区政府的相关要求开展“创文”工作，对全区的道路进行全面排查维护。翠湖周边作为一个“创文”工作必检点，设施规范程度、维护工作要求都更加严格，由于历史遗留等多方面问题，翠湖周边盲道被变电箱、通信箱、井盖等设施占据、阻断，给盲人朋友带来极大的不便，也造成了市政设施不符合规范的问题。在“创文”工作期间，为避免采取大动作

开挖施工、资金浪费（翠湖洗马河改造工作），在短时间内根据相关领导的建议引进采取贴盲道条的方式进行应急处理。由于采用新的材料，对新的工艺不了解，在施工中探索粘得牢、树脂等多种粘合材料进行粘结，但翠湖周边人行道行人众多、无法采取封闭施工，致使盲道贴翘角、脱落，造成附近路面，给行人带来不便。发现问题后施工人员到其他片区了解、更换胶水积极采取补救措施，力争做到市政设施完好、路面干净。因盲道的设置要符合连续、其他设施不能占用的要求，暂不对路面盲道贴进行拆除，我处将加强巡查，尽量粘贴牢固。

此复

感谢您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的监督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及电话：高 燕 64156607

昆明市五华区道路桥梁管理处

2017年9月26日



昆明市五华区道路桥梁管理处

2017年9月26日印